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上市公司名称：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福鞍股份

股票代码：60331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激光产业园光仪路南

股份变动性质：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福鞍股份/上市公司	指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实业	指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1，福鞍控股	指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2，吴迪	指	吴迪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科实业2026年6月30日至 2026年8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福鞍股份的股份合计2,774,100 股，占比 0.87%。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差上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址:	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激光产业园光仪路南
法定代表人:	张轶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085336258P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13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经营;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环境保护监测;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煤炭及制品销售; 汽车销售; 汽车零配件批发; 金属矿石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耐火材料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塑料制品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润滑油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零售; 电线、电缆经营; 阀门和旋塞销售; 泵及真空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劳动保护用品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 电气设备修理;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橡胶制品销售; 模具销售; 照明器具销售; 特种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紧固件销售; 金属结构销售;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 非食用植物油加工; 化肥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食品添加剂销售; 软件开发;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专业设计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仪器仪表制造; 仪器仪表修理; 智能仪器仪表制造; 智能仪器仪表销售;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金（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3、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轶妍	女	执行董事、经理	中国	辽宁 鞍山	否
郭斌	女	监事	中国	辽宁 鞍山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福鞍股份的股份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实业出于自身资金需求所进行的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曾于 2026 年 6 月 9 日与受让方珠海市横琴财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财东珠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武汉证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证国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福鞍控股将其所持有的福鞍股份无限售流通股合计 32,0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以 14.02 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转让予珠海市横琴财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财东珠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武汉证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证国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各 16,0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详情见公告《福鞍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尚未完成过户，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未来，中科实业若继续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实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中科实业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77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87,075,3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8%，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吴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2,957,2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87%，本次权益变动后，中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84,301,263 股，占总股本的 26.31%，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183,1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权益变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科实业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7,075,363	27.18%	84,301,263	26.31%
福鞍控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718,116	23.63%	75,718,116	23.63%
吴迪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800	0.05%	163,800	0.05%
合计	——	162,957,279	50.87%	160,183,179	50.00%

注：上述所有百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吴迪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60,183,179 股股份，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19,030,100 股，占其当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74.31%，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5%。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它安排。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实业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412-8492100
- 3、联系人：王丹阳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轶妍

2026 年 8 月 18 日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 鞍山
股票简称	福鞍股份	股票代码	6033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激光产业园光仪路南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放弃表决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科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87,075,3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8%，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吴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2,957,2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8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情况如下： 持股变动数量：减少 2,774,100 股 持股变动比例：下降 0.87% 变动后的持股数量：160,183,179 股 变动后的持股比例：5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减持期间：2026.6.30—2026.8.18 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少股份，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轶妍

2026 年 8 月 18 日